

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招生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6 年 09 月 28 日(四) 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生資大樓 2 樓碩專班辦公室(205 室)

主席：邱奕志院長(院長出差，由陳怡伶主任代理)

聯絡人：官怡秀分機 7615

出席人員：陳怡伶班主任、許惠貞委員(請假)、陳彥卉委員、林建堯委員、林連雄委員、阮忠信委員(請假)

一、主席報告

106 學年度新生總計 10 名，原正取生徐紹欽同學(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-計畫僱用助理)經碩專班電話諮詢多次後，因故放棄入學，由備取生簡宏宇同學(宜蘭食品工業(股)公司-工程師助理)順利遞補並完成報到手續，目前一名正取生賀瀚淇同學(宜蘭食品工業(股)公司-工程師助理)休學，本學期課程總計 4 名隨班附讀生報名。107 學年招生將至，希望各系招生委員可以多加以鼓勵歷屆校友報考及協助招生宣傳，使今年報考員額增加。

二、前次會議紀錄報告(洽悉)

三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、

案由：107 年度生資院碩專班報名資格、考試方式、書審及口試比例(附件一、二)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. 107 年度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資料、配分方式。
2. 檢附「國立宜蘭大學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規定」(略)。

決議：指定繳交之書面資料及配分方式經委員討論修訂後，將「研究計畫」歸類為其他足以證明成就及專業表現之佐證資料，決議通過後續送教務處進修推廣組辦理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

五、散會 (106.09.28 下午 13:00)

招 生 班 別		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	
招 生 名 額		10 名	
報 考 資 格		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，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，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並具有半年（含）以上工作經驗年資者。	
甄 試 方 式 及 所 佔 比 例	書面審查 (初試)	指 定 繳 交 書 面 資 料	書面審查應備資料包括： 1.自傳一份(600 字以內為原則) 2.工作經歷 3.其他足以證明成就及專業表現之佐證資料（例如：推薦函、研究計畫、專業證照、證書等）
		方 式	就指定繳交書面資料加以審查。
		所 佔 比 例	50%
	口 試 (複試)	日 期 及 時 間	107 年 4 月 22 日（星期日）
		地 點	國立宜蘭大學生資大樓二樓
		所 佔 比 例	50%
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		1.口試 2.書面審查	
招 生 班 別 聯 絡 方 式		電 話：03-9357400 分機 7615 e-mail：emabio@ems.niu.edu.tw 網 址：http://emabio.niu.edu.tw/main.php	
備 註		1. 本招生班別採二階段甄試，依書面審查總成績，擇優通知招生名額至多 3 倍人數參加口試。 2.本招生班別暫不開放視訊口試。	

※是否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七條「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」調查：

是（勾選是者，請填寫招收名額數） 招收名額： 1 名 否

說明：請單位填表人、主管簽章後，於 9 月 25 日前送交電腦列印之本表書面資料乙份至教務處進修推廣組，並 mail 至 lhchen@niu.edu.tw 俾憑彙整。

填表人簽章：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生資院碩專班招生書面審查成績登入表							
序號	准考證號碼	報考生姓名	自傳(20%) 60-90 分	工作經歷(20%) 60-90 分	成就和專業(60%) 60-90 分	總平均	備註 (單項評分低於 60 分以下 或超過 90 分以上請敘明 原因)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